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9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9月21日起停牌。2015年10月10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认该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按相关规定及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2016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6年1月12日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公告。

2016年1月19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09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人员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一落实，并对重组预案进行了补充和完善。相关回复及修订后的重组预案及其摘要详见公司2016年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27日开市起复牌。现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评估事项已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6】69号），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其余各项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

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本次重组标的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二、特别提示

（一）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交所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将每隔一个月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二）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组方案的相关事项。

（三）公司于2016年1月27日披露的《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7日